

资格后审结果公示

新河浦历史文化街区改造提升项目—新河浦历史文化街区建筑活化及环境综合提升工程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总承包[JG2025-4851]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具体结果公示如下：

序号	投标申请人名称	资格审查结果（合格/不合格）	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
1	(主)广州市房屋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成)广东华农大城市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格	
2	(主)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合格	
3	(主)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格	
4	(主)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格	
5	(主)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中述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合格	

公示时间:2025 年 11 月 12 日 00:00 至 2025 年 11 月 15 日 00:00 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20-37668823

招投标监督部门: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中心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华东路 353 号锦桦荟 336 室
联系电话:020-37668900

附件：1. 资格审查报告

招标人名称：广州市越秀区市政和水利维护所

日期：2025 年 11 月 12 日

